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LLE** 百麗  
**Belle Group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9)

  
**MIRABELL**  
**Mirabe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寶國際  
控股有限公司\*

### 聯合公告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代表 **Belle Group Limited** (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提出的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  
收購美麗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本中的所有股份  
並註銷所有已發行的股份期權

美麗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完成強制收購及  
撤回上市地位

**Belle Group Limited** 的財務顧問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開曼群島時間)，強制收購已經完成而所有的餘下股份均已轉讓予BGL。由於強制收購已經完成，自完成強制收購當日起，美麗寶已成為BGL的全資附屬公司及百麗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要約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將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被撤回。

茲提述BGL與美麗寶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聯合刊發並寄發予美麗寶股東及美麗寶期權持有人的綜合要約及回覆文件(「綜合文件」)、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就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截止而聯合刊發的公告，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就寄發強制收購通告而聯合刊發的公告(「寄發強制收購通告的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綜合文件以及寄發強制收購通告的公告中所界定的詞彙，在本公告內均具有相同釋義。

## 完成強制收購

誠如寄發強制收購通告的公告中所述，BGL已經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向持有餘下股份的美麗寶股東(「持異議股東」)發出強制收購通告。

根據在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進行「令狀及其他原訟程序記錄冊」的查冊顯示，持異議股東在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開曼群島時間)之前並沒有向大法院提出任何關於強制收購餘下股份的申請(持異議股東根據《公司法》條文有權向大法院提出申請的最後限期)。因此，BGL已有權及必須根據強制收購通告開列的條款和條件收購餘下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開曼群島時間)，強制收購已經完成而所有的餘下股份均已轉讓予BGL。由於強制收購已經完成，自完成強制收購當日起，美麗寶已成為BGL的全資附屬公司及百麗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BGL收購餘下股份而應支付的代價額(不包括應支付予已填妥並交回隨強制收購通告寄發的請求表格的持異議股東的該等代價額)已經支付予美麗寶，美麗寶將會以信託形式替持異議股東保存在獨立帳戶內。持異議股東應馬上與美麗寶聯絡，領回本身應收取的代價。

## 撤回上市地位

按照美麗寶的要求，要約股份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要約股份的買賣會繼續暫停，直至根據《上市規則》第6.15條的規定，撤回要約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為止。

要約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將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被撤回。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告內所提述的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時間。

承董事會命  
Belle Group Limited  
董事  
盛百椒

承董事會命  
Mirabe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偉林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

\* 僅供識別

BGL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與美麗寶集團有關的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有關美麗寶集團的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與美麗寶集團有關的除外)有誤導成份。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BGL董事會的成員包括鄧耀先生、盛百椒先生及鄧明慧女士。

百麗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與美麗寶集團有關的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與美麗寶集團有關的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與美麗寶集團有關的除外)有誤導成份。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百麗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鄧耀先生、盛百椒先生、于明芳先生和鄧明慧女士；非執行董事高煜先生和胡曉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國華先生、陳宇齡先生和薛求知博士。

美麗寶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與百麗集團及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及兩宗要約有關的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與百麗集團及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及兩宗要約有關的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與百麗集團及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及兩宗要約有關的除外)有誤導成份。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美麗寶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鄧偉林先生、吳民傑先生、鍾振華先生和梁耀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建生先生、陳家聲先生和吳振泉先生。